

**2023 年度
龙岩市总工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总工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总、省总、全市工会代表大会以及市总工会常委会议确定的方针、任务和决议。

（二）依照《工会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以及工会基本职责，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三）对有关职工劳动权益、经济利益、民主权利等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反映职工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的制定和修改；参与“三同时”项目的审查验收和重大职工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开展工运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加强和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及其监督保证机制的建立工作。

（五）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职工素质工程”，对职工进行职业培训和教育，提高职工群众思想道德、科学文化、职业技能、市场竞争力。

（六）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开

展提合理化建议、技术改革、发明创造等经济技术创新活动，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七）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实施送温暖和推进再就业工程，帮助困难职工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八）牵头做好全国、省、市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负责市级以上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国、省“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管理工作。

（九）协助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委、办、局党委（党组）及市直属基层党组织管理工会领导干部；研究制定全市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各级工会。市直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的培训。负责指导离退休职工的管理服务工作；监督检查市总机关和直属基层工会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

（十）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

（十一）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总工会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龙岩市总工会
2	龙岩市职工服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龙岩市总工会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同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按照市委和省总工会部署要求，深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紧扣主题主线，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创新创优，系统推进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维权服务、改革创新、自身建设，胜利召开龙岩市工会第六次代表大会，工会工作呈现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相关工作得到了全总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徐留平，市委书记余红胜，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祝荣亮的批示肯定；“驿站枫桥”一体化暖“新”维权服务机制得到《工人日报》头版头条和央视新闻频道《新闻直播间》栏目的专题报道；获得全国“2022年度工作突出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大爱龙岩”新时代精神文明品牌建设先进集体等10余项市级以上荣誉。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工作被评为福建工会2023年度优秀等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职工思想引领成效不断强化

1. 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以走在前、树标杆的高度自觉，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重点措施。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3期，开展中心组专题学习和集中研讨3次；梳理问题清单3个，制定整改措施9条，边学边改取得扎实成效；强化调查研究，班子成

员领题调研，7项调研成果入选2023年度全省工会理论研究优秀论文或调研报告。

2.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组建劳模工匠宣讲团、工会干部宣讲队深入基层宣传宣讲160余场次；依托职工书屋、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共享职工之家等阵地，面向一线职工开展宣传宣讲240余场次，引导广大职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筑牢共同奋斗思想基础。

3.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精神。培育选树全国工人先锋号2个，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43人，全国工会系统先进工作者1人，省工会系统先进集体2个、先进个人5名；举办龙岩市2023年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颁奖活动。开展劳模工匠典型和最美劳动者事迹宣传130余条。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工会组织职能作用充分展现

1. 纵深推进产改工作。履行牵头抓总职能，有序推进新时代加快龙岩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十五条措施落地落实，积极推动民营企业产改工作，试行能级工资集体协商，取得阶段性成效。积极推动产教融合，龙岩技师学院入选首批“福建省工匠学院”（全省唯一入选的技工院校），命名3家“龙岩市工匠学院”。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1503名农民工参加“求学圆梦”学历提升行动，组织3600余名职工参加“八闽工匠学堂”提升职业技能，推荐13名学员分别参加省劳模（工匠）本科班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本（专）科专班学习。

2. 广泛开展劳动技能竞赛。推动赋能成长，围绕市委、市政府“打好五张牌，建设新龙岩”和“5+N”现代产业发展，组织开展“奋进新征程、建功新龙岩”劳动技能竞赛 76 场，参与职工 3.2 万人次，进一步激发职工劳动热情、创造潜能。

3. 大力开展群众性技术创新。征集职工创新项目 1318 个参加全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项目数和获奖数连续第 6 年位居全省第 3 名，连续 7 年被评为“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

4. 深化与广州市总工会的对口合作。两地市、县（区）级工会已全面对接，古田山庄、连城佰翔秘谷酒店被命名为“广州市技术工人疗休养基地”，在广州天一酒店挂牌“龙岩市职工（劳模）疗休养基地”，接待广州市各级疗休养团队和工会干部培训班 10 批次近 500 人；4 次组团参加广州市“消费帮扶工惠行”推介活动，联合相关部门在广州建立“广州、龙岩农特产对口合作专馆暨集采集配中心”，推动数十样我市农特产品列入广州市各级工会福利采购目录。

5. 职工疗休养和春秋游活动深入开展。创建省级职工疗休养示范基地 7 家，组织开展 22 期疗休养示范班，发动全市 1020 家基层工会、11504 名职工参加疗休养活动，下拨补助资金 1400 多万元。推荐评选春秋游目的地 77 个，发动 2 万多名职工参加春秋游活动，助力乡村振兴。

6. 持续推进工会经费返还工作。主动向 1278 家小额缴费工会组织返还工会经费 278.84 万元，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三）竭诚服务职工群众，履行工会基本职责精准有效

1. 推动医疗互助提质扩面。第 16 期职工医疗互助活动参加人数突破 30 万人次，补助 19049 人次、1930.64 万元，其中大病补助 238 人次、补助 71.63 万元。慰问生育二孩、三孩女职工 1237 人次、314 万元。

2. 推进就业服务常态化。举办“工会送岗、乐业龙岩”就业援助行动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176 场次，服务企业 5199 家，提供岗位信息 14.9 万个（次），服务职工群众 14.25 万人次，达成就业意向近 2 万人。

3. 办好职工身边的十件“暖心事”。新建 30 个户外劳动者休息室通过省级验收，实现乡镇（街道）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全覆盖；举办 10 场青年职工交友活动、实施 176 场工会就业援助行动、开展 102 场职工教育和文体培训、为 1100 余个职工家庭提供子女暑托班服务、为 2141 名环卫（清洁）工人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实现微心愿、为 4500 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赠送人身意外伤害险、帮助 5103 名职工进行素质提升、向 995 名市级劳模生日致敬、组织万名职工（劳模）疗休养和万名职工春秋游。

4. 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建设“园区枫桥”职工法律服务一体化基地 10 家，4 家被评为省级示范基地。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公益法律服务行动 11 场次。受理职工信访、咨询 108 件次，回复办结率 100%。受理法律援助 78 件、办结 57 件，为职工（农民工）争取经济利益 52.9 万余元。常态化开展劳动关系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切实维护职工队伍团结稳定和劳动领域政治安全。

（四）深化工会改革创新，桥梁纽带作用持续发挥

1.着力夯实基层基础。深入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行动，全面提升县级工会规范化水平。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入会”和民营企业“集中攻坚”专项行动，扩大工会组织对新就业形态群体和民营经济的组织覆盖、工作覆盖、服务覆盖。

2.着力加强机制创新。推动“10分钟工会服务圈”赋能增效，工益伙伴联盟被省总工会评为“全省工会改革创新项目”十佳成果。探索建立“驿站枫桥”一体化暖“新”维权服务机制，通过“工会+法院+检察院+公安+人社+司法”联动，开辟“调解—仲裁—诉讼—执行”绿色通道，切实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12月12日《工人日报》头版头条对该做法进行了专题报道，12月16日央视新闻频道作了跟踪报道。

3.着力推进工会改革。强化“互联网+工会”建设，推进“龙岩工会e家人”智慧管理平台迭代升级，开通职工医疗互助网上申领通道，实现“一趟不用跑”。推荐上报8个2023年度工会改革创新项目，3个进入全省“十佳成果”和“优秀成果”候选名单。

（五）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工会纪律作风建设全面增强

1.深化工会系统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推进工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定期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筑牢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建设防线。持续深化对党忠诚教育，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严格按照“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全年共召开党组会议13次，研究安排工作事项130项。主动接受和配合

派驻纪检监察组履行专责监督职能。修订完善《龙岩市总工会2023年度廉政风险防控方案》，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2. 着力强化作风建设。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实施办法，常态化开展清风正气典型事例和不良习气典型问题通报，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注重家风家教建设，全面加强机关廉政文化建设。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落实“百名工会干部挂百企访千企”和选派工会干部赴基层蹲点工作，夯实联系服务职工“最后一公里”。

3. 加强干部教育管理。大力开展党员轮训和干部培训工作，认真开展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严格执行干部选任规定，依法依规做好干部选拔任用、交流轮岗。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精准有效运用党组“第一种形态”教育帮助2人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3.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4.56	本年支出合计	1,78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0.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784.6	总计	1,78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3.47	1,503.4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02.47	1,502.47				
2012901			行政运行	645.95	645.9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4				
2012950			事业运行	142.31	142.3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10.21	710.2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	1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5	14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78	72.78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8	52.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9	14.19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21004	公共卫生	3	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9	5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	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3.51	821.67	721.8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42.51	821.67	720.84		
2012901			行政运行	645.95	645.9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4		
2012950			事业运行	175.72	175.7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16.84		716.8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	1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5	14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78	72.78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8	52.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9	14.19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30.99	23			
21004	公共卫生	3		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9	30.99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	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 (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3.47	1,503.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	14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99	53.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 (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	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4.56	本年支出合计	1,744.56	1,744.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44.56	总计	1,744.56	1,74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44.56	1,006.35	738.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3.47	788.25	715.2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02.47	788.25	714.21
2012901	行政运行	645.95	645.9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4
2012950	事业运行	142.31	142.3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10.21		710.2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1	1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35	14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78	72.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1.7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8	52.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9	14.19	
20808	抚恤	2.75	2.7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5	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99	30.99	23
21004	公共卫生	3		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99	30.99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	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	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	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5.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71.2	30201	办公费	1.9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3.3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46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68	30206	电费	0.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9	30207	邮电费	0.3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	30211	差旅费	2.7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3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2.22	30216	培训费	0.1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7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2.9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2.75	公用经费合计						65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总工会（汇总）

2023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1784.6 万元，支出总计 1784.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27.5 万元，(下降)50.59%。主要是市工人文化宫项目投入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1744.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54.03 万元，下降 51.5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4.5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178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87.46 万元，下降 50.0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39.7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52.74 万元，公用支出 687.02 万元。

2. 项目支出 744.8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44.56 万元，支出总计 1744.5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497.17 万元，下降 46.18%，主要是：市工人文化宫项目投入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4.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97.17 万元，下降 46.1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2901-行政运行 645.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44 万元，下降 1.14%。主要原因是财政划拨的工会经费随工资减少而减少。

(二) 201290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1 万元，下降 56.04%。主要原因是争取上级补助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

(三) 2012950-事业运行 142.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9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四) 2012999-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10.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2.12 万元，下降 68.61%。主要原因是市工人文化宫项目投入减少。

(五)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持平。主要原因是政策不变，补助金额不变。

(六)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2.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3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七)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16%。主要原因是退休定额公用经费未使用。

(八)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2 万元，增长 83.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九)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13.81 万元，增加 3634.21%。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十) 2080801-死亡抚恤 2.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5 万元，下降 11.29%。主要原因是抚恤人员减少。

(十一)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预算。

(十二)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 万元，增长 4.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三)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1 万元，增长 33.21%。主要原因是随工资增长而增长。

(十四)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政策不变，项目补助资金不变。

(十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 万元，增长 74.0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06.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2.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2 个一级项目开展自评，涉及预算资金共计 226.8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共计 146.89 万元。（《部门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共计 1744.56 万元。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三)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3 万元，增长 0.2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的工会经费随工资增长而增长。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龙岩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8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8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帮扶专项经费:为职工提供就业岗位,举办各种形式招聘会,推广就业超市服务平台,创办和开发就业超市网站,以及提供职业培训,困难帮扶,医疗救助,困难职工农民工子女助学,关爱女职工等等一系列活动。送温暖经费:为职工提供两节期间就业岗位,帮助农民工返乡过年,坚守岗位一线职工慰问,困难帮扶,医疗救助,困难职工农民工子女助学,关爱女职工等等一系列活动。2. 为了更好的促进我职工医疗互助活动的宣传和推广的健康发展,提高医疗互助品牌,提高职工对医疗互助活动的认知度。3. 完成文化宫活动项目开展。4. 开展小发明创造评选活动。协调劳动关系,召开三方联席会议,配合做好和谐企业建设工作。开展疗休养活动			开展帮扶、送温暖、医疗互助推广等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3	无
			送温暖每场活动平均成本	≤3万元/每场次	3	3	3	无
			二级项目超预算比例	≤5%	0	4	4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号、媒体正面报道次数	≥1次	104	15	15	无
			医疗互助参保人增长率	≥1%	2.29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率	≥90%	100	3	3	无
			社会公众满意率	≥90%	97.9	4	4	无
			受助职工满意率	≥90%	100	3	3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慰问困难职工人数	≥31人	31	3	3	无
			医疗互助宣传推广数	≥3次	3	3	3	无
			医疗互助参加人数	≥28万人	31.66	3	3	无
			文体活动举办次数	≥5场	28	3	3	无
			史馆讲解场次数	≥50场	55	3	3	无
			送温暖活动受益人数	≥110人	818	3	3	无
		质量指标	帮扶慰问困难职工覆盖率	≥95%	100	3	3	无
			聘用人员到岗率(工作日)	≥90%	100	3	3	无
			医疗互助参加人数覆盖率	≥10%	11.66	4	4	无
		时效指标	医疗互助推广宣传开展及时率	≥95%	100	4	4	无
			培训开展及时率	≥90%	100	4	4	无
			送温暖活动开展及时率	≥95%	100	4	4	无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劳模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龙岩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00	146.89	146.8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1.00	146.89	146.8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困难劳模帮扶、退休劳模津贴、劳模医疗发放工作。			发放劳模帮扶、津贴、医疗补助及开展疗休养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全国劳模津贴补助标准	≤300 元/月	300	3	3	无
			市级省级劳模津贴补助标准	≤200 元/月	200	3	3	无
			二级项目超预算比例	≤5%	0	4	4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号、媒体正面报道次数	≥1次	1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模满意率	≥90%	100	5	5	无
			疗休养参与人员满意率	≥90%	100	5	5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模帮扶人数	≥10人	11	5	5	无
			劳模医疗补助人数	≥30人	142	5	5	无
			劳模津贴发放人数	≥160人	317	5	5	无
			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示范性职工）	≥60人	148	5	5	无
			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劳模）	≥60人	96	5	5	无
		质量指标	劳模补助覆盖率	≥95%	100	2	2	无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0%	100	2	2	无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50.34	2	2	劳模帮扶、劳模津贴第四季度发放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15.45	2	2	劳模帮扶、劳模津贴第四季度发放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8.26	2	2	劳模帮扶、劳模津贴第四季度发放
	疗休养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5	5	无	
	总 分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劳模经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劳模经费

项目单位：龙岩市总工会

主管单位：龙岩市总工会

2024年4月

（一）项目情况

1. 项目背景

2023 年度龙岩市总工会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有：

(1)劳模们是我们社会的脊梁，他们用自己的汗水和智慧为社会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但是，由于各种原因，一些劳模可能会面临生活上的困难和挑战。针对此问题，龙岩市总工会出台一系列困难劳模补助政策，解决了劳模收入低于当地平均水平或因病、遭灾、下岗、子女上学造成的困难。通过帮扶困难劳模，可以激励更多的人学习他们的先进事迹，激发社会正能量，推动社会向更加文明、和谐的社会发展。

(2)为了体现对劳模的尊重和关怀，龙岩市总工会制定了各项劳模医疗补助政策，定期组织劳模进行健康体检。劳模医疗补助能够减轻他们在医疗费用方面的负担，确保劳模们在面临疾病时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有助于提高劳模们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让他们能够更加安心地工作和生活。

(3)通过设立劳模津贴这一形式，激发更多人的劳动热情和积极性，推动他们不断提高自身的技能和素质，为社会的进步贡献更多的力量。是对劳动模范们辛勤工作和卓越贡献的一种物资汇报和荣誉的认可。劳模津贴的发放有助于改善劳模们的生活条件，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4)通过开展旅游、康复训练和文娱等一系列的活动，让劳模们远离工作的压力，丰富劳模们的精神生活，让劳模们有机会放松身心，恢复体力，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5)通过开展休息养生、康复治疗、健康讲座、文体活动以及

乡村体验等内容，让职工在忙碌的工作之余，得到身心的放松与恢复。在疗休养期间，职工可以参与各种有益身心的活动，以提高自身的身体健康水平，减少工作压力和疲劳，激发职工的工作热情，提高工作效率。

2. 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度，龙岩市总工会通过使用该项目资金共完成以下以下补助发放工作，分别是劳模帮扶 11 人、发放劳模医疗补助 142 人以及劳模津贴 317 人。组织开展劳模及职工疗休养活动，分别是 148 名劳模三明大田、泉州、广州 3 场疗休养活动；96 名职工宁德世鸿大酒店市级疗休养基地、沙县马岩山庄省级基地等 4 场疗休养活动。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度劳模经费项目年初财政批复市级预算资金121万元，当年度因劳模医疗申请人数及金额变动，第四季度追加预算资金25.89万元，当年度实际下达指标146.8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全年实际支出资金146.89万元，资金支出率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进行实地调研、座谈，查阅项目档案、收集数据、资料等；
- (2)根据政策要求及项目实际，组织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评价目的和依据、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方法、组织与实施计划等；
- (3)拟定劳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相关部门商讨指标体系，根据反馈意见，修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归纳、分析、综合数据与资料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完成《2023年度劳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 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评价方法和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指标遵循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①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③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④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⑤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项目评价工作组拟采用成效分析法、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从资金决策、资金管理和资金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资金的使用情况、取得的成效，分析资金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①成效分析法。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

法。通过对资金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管理资料、绩效考核、审计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将资金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评价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比较法。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不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充分运用国家、省、市和区政府、区农业农村局发布的政策、文件等资料，对比资金实际情况，找出差距与不足，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③案卷研究法。指结合项目相关的文件通知、管理办法、实施方案、工作计划、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对项目投入决策、管理过程、产出及效益的政策相关性、可持续性和影响等情况进行分析，提取重要信息，支撑对某一指标的考核评价。

④因素分析法。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通过梳理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内外因素，从而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综合评价。

⑤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通过问卷调查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3)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

2020〕10号)

《市政府与市总工会第十一次联席会议精神》(龙岩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2]16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总工会联合发文关于提高市级劳动模范荣誉津贴发放标准的通知》(闽模委办[2020]4号)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关于省(部)级及以上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医疗待遇实施办法的通知》(龙政办[2011]147号)

部门职责相关规定,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及其他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和管理办法等。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说明

关于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特别说明的是:

①该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了“4E”(即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原理和以上的绩效评价指标需遵循的原则。在指标框架设计中,绩效评价小组参照了财政部2020年最新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即包含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部分,力求评价指标体系达到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与简明性的要求。其中,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

②评分标准一般参考计划标准、往年标准和行业标准并根据访谈和调研进行确定。由于资料有限,选定评分标准时,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主要侧重考虑了数据获取的便捷性、可靠性和可比性。

③重点参考了该项目立项依据文件中相应的工作任务要求。各指标权重在财政部《项目绩效评价操作指引》基础上进行调整。

④设计调查问卷50份，对受益劳模及职工随机发放，共收回有效问卷50份。

⑤劳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说明见附件：2023年劳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023年劳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0.6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0.6 分以内适度扣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 1.5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5 以内适度扣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0.75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0.75 分以内适度扣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有清晰明确的指标考核标准及可衡量的指标值；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 分以内适度扣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投资额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投资额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项目投资额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项目投资额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项目投资额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0.75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0.75 分以内适度扣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1.5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1.5 分以内适度扣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的，得满分；否则，按照到位比例得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专项资金在当年内申请使用完毕的，得满分；否则，按照使用比例得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专项资金在当年内申请使用完毕的，得满分；否则，按照使用比例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0.75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0.75 分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 2 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 2 分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该指标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任一项扣减1分，哪项不完整或不规范在1分以内适度扣分。扣完为止。
产出	产出数量	劳模帮扶人数	反映实际帮扶的劳模的覆盖面。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劳模医疗补助人数	反映实际对劳模医疗补助工作的覆盖面。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劳模津贴发放人数	反映实际对劳模发放津贴的工作的覆盖面。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示范性职工）	反映市级示范性职工疗休养工作的覆盖面。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劳模）	反映市级劳模疗休养工作的覆盖面。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产出质量	劳模补助覆盖率	反映当年度应该获得补贴的劳模是否全都获得相应补贴。	根据指标说明项，缺少1%扣0.5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疗休养活动举办及时率	反映疗休养活动举办是否及时。	按时举办疗休养活动得满分工作，否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	市级省级劳模津贴补助标准	反映市级省级劳模津贴补助标准控制情况。	实际发放金额控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市级全国劳模津贴补助标准	反映市级全国劳模津贴补助标准控制情况。	实际发放金额控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公众号、媒体正面报道次数	反映该项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按实际完成值/计划完成值*100%*该项指标分值，计算该指标得分值。
	满意度	疗休养参与人员满意率	反映疗休养参与人员对疗休养各项工作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汇总分析，满意度大于85%得满分，未达到85%，按比例计算得分
		劳模满意率	反映劳模对各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汇总分析，满意度大于85%得满分，未达到85%，按比例计算得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大类共23个项目指标打分，2023年劳模经费项目评价总得分为98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得分：决策（绩效分值18分，评价得分16分），过程（绩效分值17分，评价得分17分），产出（绩效分值40分，评价得分40分），效益（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综合来看，2023年劳模经费项目的实施保证了劳模及职工的权益，丰富劳模及职工的精神生活，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工作热情，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决策（绩效分值18分，评价得分16分）

项目立项（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龙岩市总工会贯彻落实《市政府与市总工会第十一次联席会议精神》（龙岩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2]16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总工会联合发文关于提高市级劳动模范荣誉津贴发放标准的通知》（闽模委办[2020]4号）、《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关于省（部）级及以上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医疗待遇实施办法的通知》（龙政办[2011]147号）等文件，对劳模补助发放及开展疗休养活动的各项工作任务做了相应的部署及实施，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得3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工作任务在准备开展前有相关集体决策

的会议纪要，龙岩市总工会制定了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办法及补助发放标准，立项程序规范，得3分。

绩效目标（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4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分）

该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设置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反映劳模帮扶、劳模医疗补助、劳模津贴，劳模及职工疗休养活动受益人数，社会效益指标反映该项工作的社会影响力，绩效目标设计合理，但数量指标劳模医疗补助人数、劳模津贴发放人数、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示范性职工）以及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劳模）设置的全年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偏离度较大，绩效目标值设置较不合理，酌情扣减 2 分，得 1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绩效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考核内容设置明确，且具有清晰明确的指标考核标准，得3分。

资金投入（绩效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绩效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根据该项目的细化预算安排表分析，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劳模帮扶资金、劳模医疗补助、劳模津贴及开展疗休养活动经费。细化预算基本覆盖了本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项目的预算额度根据以前年度支出金额确定预算金额，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3分。

(5)资金分配合理性（绩效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该项目分配资金主要是根据不同补助发放文件规定发放标准及符合发放条件的人数确定资金需求额度，在分配资金前，组织召开领导班子会确定具体的资金分配额度并印发资金下达文

件，资金分配的依据明确且充分，得3分。

2. 过程（绩效分值17分，评价得分15.5分）

资金管理（绩效分值9分，评价得分9分）

(1) 资金到位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2023年劳模经费项目年初批复预算资金为121万元，年中根据实际需求金额追加资金25.89万元，全年到位资金146.89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46.89\text{万元}/146.89\text{万元}\times 100\%=100\%$ 。得3分。

(2) 预算执行率（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该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为实际支出资金146.8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6.89万元=100%，得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

该项目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资金使用合规，得3分。

组织实施（绩效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制度方面，制定了龙岩市市级以上劳动模范专项补助资金发放管理暂行规定（试行）及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制度健全，得4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该项目相关的疗休养活动实施方案、资金支出相关审批材料齐全且合法合规；也及时做了归档。得4分。

3. 产出（绩效分值40分，评价得分40分）

产出数量（绩效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1) 劳模帮扶人数（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帮扶因病困难劳模11人，完成率为100%，得3分。

(2)劳模医疗补助人数（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对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市第一医院等单位退休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142人发放医疗补助，完成率100%，得3分。

(3)劳模津贴发放人数（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对317名劳模发放津贴，完成率100%，得3分。

(4)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示范性职工）（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2023年度，实际开展示范性职工疗休养活动5场，分别是30名示范性职工前往宁德世鸿大酒店市级疗休养基地开展疗休养活动、30名示范性职工前往沙县马岩山庄省级基地开展疗休养活动、30名示范性职工前往漳州翡翠湾开展疗休养活动、9名示范性职工前往连城天一温泉开展疗休养活动、49名示范性职工前往永定天子温泉开展疗休养活动，完成率100%，得4分。

(5)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劳模）（绩效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2023年度，实际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3场，分别是30名劳模前往三明大田开展疗休养活动、30名劳模前往泉州开展疗休养活动、36名劳模前往泉州开展疗休养活动，完成率100%，得4分。

产出质量（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劳模补助覆盖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根据帮扶名单、劳模医疗补助名单、劳模津贴发放表等，符合条件劳模均受益于该项补助资金，劳模补助覆盖率为100%，得5分。

产出时效（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疗休养活动举办及时率（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2023年度，实际前往宁德、沙县等疗休养基地开展示范性职工疗休养活动5场，前往三明、泉州、广州3地开展劳模疗休养活动3场，疗休养活动举办及时率为100%，得10分。

产出成本（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市级全国劳模津贴补助标准（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根据2023年度劳模津贴发放表，市级全国劳模津贴每月实际发放300元，控制在《关于提高省级以上退休劳动模范荣誉津贴的通知》（闽模委办[2020]4号）文件中规定的发放标准，得2.5分。

市级省级劳模津贴补助标准（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根据2023年度劳模津贴发放表，市级省级劳模津贴每月实际发放200元，控制在《关于提高省级以上退休劳动模范荣誉津贴的通知》（闽模委办[2020]4号）文件中规定的发放标准，得2.5分。

4. 效益（绩效分值25分，评价得分25分）

社会效益（绩效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

公众号、媒体正面报道次数（绩效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

经查，2023年6月16日，龙岩工运公众号对市级劳模赴广州疗休养进行正面报道，得15分。

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绩效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劳模满意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本次满意度调查主要针对劳模对各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情况，共发放问卷30份，收回有效问卷30份，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综合满意率超过85%，得5分。

疗休养参与人员满意率（绩效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本次满意度调查主要针对疗休养参与人员对疗休养活动的满意情况，共发放问卷20份，收回有效问卷20份，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综合满意率超过85%，得5分。

（五）当前存在的问题

1. 年初预算金额不准确

因每年度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存在不确定性，导致年终项目实际支出资金额与年初预算资金额存在差额。

2.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目前龙岩市总工会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劳模医疗补助人数、劳模津贴发放人数、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示范性职工）、参加疗休养人数（市级劳模）的年度指标值设置较低，导致其年度指标值与实际完成值偏离度较大。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前期摸排工作

项目相关业务科室在申报下年度预算时预先对符合条件的劳模进行摸排，以提高预算资金编制的准确性。

2. 提高指标设置合理性

提高项目绩效目标设计和事后自评工作质量，加强业务与预算绩效工作有机衔接，确保任务相互匹配、指标逻辑对应、数据相互衔接，从严、从高设定指标值。指标目标值要先经过科学、合理的评估再与制定，各级指标要进行归类，要有层次性。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53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龙岩市总工会			部门预算编码		253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合计	1182.25	562.31	1744.56	1744.56	100.0000	0.00	0.0000	10	10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182.25	562.31	1744.56	1744.56	100.0000	0.00	0.0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困难职工帮扶、送温暖等一系列活动,发放劳模津贴、劳模医疗等补助资金,保障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及工人文化宫的正常运作					完成帮扶 31 人困难职工、3 次医疗互助宣传推广,发放劳模津贴、劳模医疗等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0	2	2	无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无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履职目标项目超概算比例	≤5%	0	8	8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号、主流媒体正面报道次数	≥1次	109	15	15	无
			专项清理任务工程结算报审完成率	≥90%	100	5	5	本单位无专项清理任务
			专项清理任务项目财务决算报审率	≥60%	100	5	5	本单位无专项清理任务
			年度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审率	≥90%	0	5	0	竣工财务决算尚未审核通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90%	97.9	10	1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互助宣传推广数	≥3次	3	5	5	无
			帮扶慰问困难职工人数	≥31人	31	5	5	无
			史馆讲解场次数	≥50场	55	5	5	无
		质量指标	劳模补助覆盖率	≥95%	100	6	6	无
			部门履职项目自评达标率	≥80%	90.9	5	5	无
		时效指标	送温暖活动开展及时率	≥95%	100	5	5	无
疗休养活动举办及时率	≥95%		100	5	5	无		
总 分						95		